

2026 年 1 月 13 日  
讨论文件

北区区议会  
第 13 次会议  
文件第 3/2026 号

**提案：建议北区跟进《2025 年控烟法例（修订）条例》**

**禁烟区的配套措施**

**事由**

根据最新修订的《吸烟(公共卫生)条例》，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，法定禁烟区将扩大至幼儿中心、医院、卫生署诊所或健康中心及院舍等指定处所的专用出入口 3 米范围内的公众地方。

北区内有北区医院及相关医疗设施，并有多所幼儿中心，预计新措施实施后，这些处所附近的吸烟情况将受关注。为确保法例顺利推行及保障公众健康，需及早做好配套跟进。

**建议**

建议食物环境卫生署于指定场所出入口附近，检视现有垃圾桶的设置，以配合相关条例的执行，尤其针对在轮候公共交通工具时、或于两人及以上的排队队伍中吸烟之情况。同时，应于上述出入口张贴清晰显眼的禁烟警示标志，并注明 3 米范围内禁止吸烟及相关罚则。此外，建议加强公众宣传教育与执法巡查力度，以提升市民对新规的认知与遵守意识。

提案人：曾劲聪